$\mathcal{U} = \frac{\chi_1 \chi_2 + \chi_1 \chi_4}{\chi_1 + \chi_2 - \chi_1^2} + \underbrace{\mathbf{4} + \mathbf{4} + \mathbf{5} + \mathbf{5}}_{\mathcal{L}_{1} + \chi_2 - \chi_1^2} + \underbrace{\mathbf{4} + \mathbf{5} + \mathbf{5} + \mathbf{5}}_{\mathcal{L}_{1} + \mathcal{L}_{2}} + \underbrace{\mathbf{4} + \mathbf{5} + \mathbf{5} + \mathbf{5}}_{\mathcal{L}_{1} + \mathcal{L}_{2}} + \underbrace{\mathbf{4} + \mathbf{5} + \mathbf{5} + \mathbf{5}}_{\mathcal{L}_{1} + \mathcal{L}_{2}} + \underbrace{\mathbf{4} + \mathbf{5} + \mathbf{5} + \mathbf{5}}_{\mathcal{L}_{1} + \mathcal{L}_{2}} + \underbrace{\mathbf{4} + \mathbf{5} + \mathbf{5} + \mathbf{5}}_{\mathcal{L}_{1} + \mathcal{L}_{2}} + \underbrace{\mathbf{4} + \mathbf{5} + \mathbf{5} + \mathbf{5}}_{\mathcal{L}_{1} + \mathcal{L}_{2}} + \underbrace{\mathbf{4} + \mathbf{5} + \mathbf{5} + \mathbf{5}}_{\mathcal{L}_{1} + \mathcal{L}_{2}} + \underbrace{\mathbf{4} + \mathbf{5} + \mathbf{5} + \mathbf{5}}_{\mathcal{L}_{1} + \mathcal{L}_{2}} + \underbrace{\mathbf{4} + \mathbf{5} + \mathbf{5} + \mathbf{5}}_{\mathcal{L}_{1} + \mathcal{L}_{2}} + \underbrace{\mathbf{4} + \mathbf{5} + \mathbf{5} + \mathbf{5}}_{\mathcal{L}_{1} + \mathcal{L}_{2}} + \underbrace{\mathbf{4} + \mathbf{5} + \mathbf{5} + \mathbf{5}}_{\mathcal{L}_{1} + \mathcal{L}_{2}} + \underbrace{\mathbf{4} + \mathbf{5} + \mathbf{5} + \mathbf{5}}_{\mathcal{L}_{1} + \mathcal{L}_{2}} + \underbrace{\mathbf{4} + \mathbf{5} + \mathbf{5} + \mathbf{5}}_{\mathcal{L}_{1} + \mathcal{L}_{2}} + \underbrace{\mathbf{4} + \mathbf{5} + \mathbf{5} + \mathbf{5}}_{\mathcal{L}_{1} + \mathcal{L}_{2}} + \underbrace{\mathbf{4} + \mathbf{5} + \mathbf{5}}_{\mathcal{L}_{2} + \mathcal{L}_{2}} + \underbrace{\mathbf{4} + \mathbf{5}}$

高次方程解法

(施 篤 姆 法)

沙法列維奇著

$$\frac{a}{b} = 9 + \frac{1}{9 + \frac{1}{9}}$$

27

 $t_a = t_a \cdot (\beta - 2) = \frac{1}{1 + t_a} \cdot \frac{1}{1 + t_a}$

神阳中独脉波

$$tan\theta = \frac{b-a}{\chi + ab}$$

內容提要

三次以及更高次的方程式,在科学上的应用很廣。

它們不像二次方程式那样有求解公式,要討論它們的性質,往往涉及到比較高深的數學理論.这本小冊子却採用了帶有餘式的代數除法和幾何圖形,只运用一般的代數和幾何見解,來進行討論.它介绍了高次方程式的某些重要性質,但並沒有涉及到虛根.所以讀者只要具备一般的代數和幾何知識,就可以順利地閱讀。

目 次

| 前言 | • | 1 |
|----|---|----|
| | 根的界限 | 2 |
| = | 多項式的公根和等根 | 5 |
| Ξ | "多項式对"的特徵數 | 8 |
| 四 | 多項式位於 a 和 b 之間的根的个數 | 17 |

前言

在中学的代數教程裏會經引出了二次方程的求解公式, 而从物理教程中便可以看到,这个公式对於很多物理問題(例 如和勻加速运動有關的問題等)的解決是何等需要了.

可是三次以及更高次的方程在數学和它的应用中所起的作用並不次於二次方程.人們差不多像研究二次方程一样,很早就開始研究高次方程了.大家知道,在巴比倫的楔形表裏就有解某些三次方程的.虽然对这个問題已經研究了这样人,但是關於高次方程的基本性質,直到十九世紀才被發現.这本小册子就是來概括的談一談關於高次方程的某些基本性質.

我們討論高次方程性質所採用的方法,跟中学代數教程 裏用來討論二次方程性質的方法是完全不同的.二次方程的 一切性質,差不多都可以由它們的求解公式中推出來,現在我 們却並不引出高次方程的求解公式,只是由某些一般的代數 和幾何的見解去得出高次方程的性質來.

問題就在,对於大多數的高次方程並不存在像二次方程 那样的公式.而且即使在某些情况有这样的公式,这公式也 非常複雜,不可能从它推出方程的任何性質來.而且除此以 外,我們的方法还具有一个优點:它可以使得那些要被証明的 事实的真正理由顯得格外清楚. 在这本小册子裏引出的所有討論,是对於任何次方程都適合的.它們往往都敍述成一般形式.在某些情形,如果討論到一般情况原則上虽完全相同而計算却嫌冗長的話,那末我們就僅用三次方程來討論,並且只敍述一下在一般情况所得的結果.很希望讀者独立地把所有討論引到一般情况中去.

最後,我們完全略去和下面相類似的問題的証明:多項式的圖形若在 X 軸的兩側都有點,那末它必和 X 軸相交. 大概有些讀者会感到並不需要去証明類似的命題. 誰要是希望作出这些証明,請參考任何一本数学分析教程的前幾章,就可以知道連續函數的最簡單性質,这样就很容易証明上面說的那个命題了.

在这本小册子裏,我們只研究方程的实根的性質,因此, 讀者並不需要有複數性質的知識. 但是,我們要指出,方程的 複根的性質也可以用同样的方法推出來,不过要略微複雜一 些罢了.

一根的界限

我們要提出的第一个問題,便是:对於每一个方程要去確定它的各个根分佈在那一个界限裏面.

假設我們的方程是三次的,並且具有

$$ax^3 + bx^2 + cx + d = 0$$
 (1)

的形式.

我們現在來指出,如何求出这样的正數 N,假使 x 的絕对值超过了 N,方程的左边就不再等於零.这時候,根就一定位

於 -N 和 N 之間. 为此,我們設法來选擇这样的 N,假使 x 的絕对值大於 N,那末首項的絕对值便超过其餘三項的和的絕对值. 这時候,首項便不可能被其他那些項的和所抵消,因而整个式子也就不会等於零了.

如果首項的絕对值的三分之一大於其餘三項中每一項的 絕对值,也就是

$$\frac{1}{3}|a||x|^3 > |b||x|^2, \quad \frac{1}{3}|a||x|^3 > |c||x|,$$

$$\frac{1}{3}|a||x|^3 > |d|.$$

那末,便顯然可以達到我們的目的. 解这些不等式,得到

$$|x| > 3\frac{|b|}{|a|}, |x| > \sqrt{3\frac{|c|}{|a|}}, |x| > \sqrt[3]{3\frac{|d|}{|a|}}.$$

取三个數 $3\frac{|b|}{|a|}$, $\sqrt{3\frac{|c|}{|a|}}$, $\sqrt[3]{3\frac{|d|}{|a|}}$ 中較大的一个作为 N,

我們便得到了具有我們所需要的性質的數.事实上,当因大 於 N 時, 所有三个不等式都是成立的; 因此, 方程(1)的左边 便不会变为零.

对於n次方程

$$ax^{l} + bx^{n-1} + cx^{n-2} + \dots + kx + l = 0, \tag{2}$$

我們只需要取下列諸數

$$n\frac{|b|}{|a|}$$
, $\sqrt{n\frac{|c|}{|a|}}$, $\sqrt[3]{n\frac{|d|}{|a|}}$, ..., $\sqrt[n-1]{n\frac{|k|}{|a|}}$, $\sqrt[n]{n\frac{|l|}{|a|}}$

中最大的一个作为N,就行了。

注意,我們已經証明的比上面原來要証明的还稍稍多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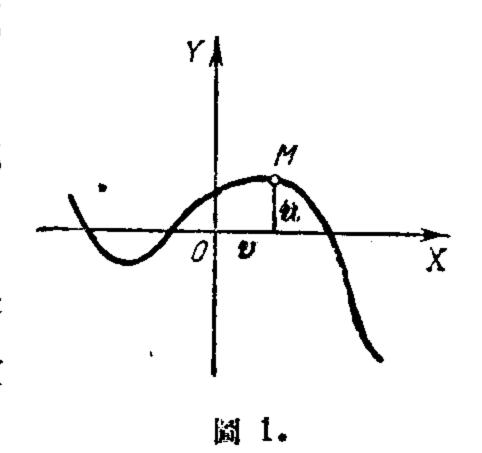
些.因为方程(1)左边首項的絕对值大於其餘各項的和的絕对值,所以,整个式子的符号要由首項的符号來決定.这样一來,我們不僅知道方程(1)的左边当 x 的絕对值超过 N 時是一个不等於零的數,而且还可以指明这个數的符号是和首項的符号相同的.

从这些簡單的推想,我們已經能够引出關於方程的根的 重要結果. 为此需要用到函數

$$y = ax^n + bx^{n-1} + \dots + kx + l \tag{3}$$

的圖形. 假設在平面上选好了座标軸,並且描出函數(3)的圖

形(圖1).根据作圖的一般法則,圖形上 M 點的縱座标 u 就等於在式(3)中以橫座标 v代替 x 得出來的那个數. 特別是,当橫座标是方程(2) 的根時,縱座标便变为零. 这就是說,方程的根在幾何上可以用函數圖形和 X 軸的交點表示出來.



假設我們的方程是三次的. 我們用首項的係數 a 來除它的二端,而把它寫成

$$x^3 + px^2 + qx + r = 0 (4)$$

的形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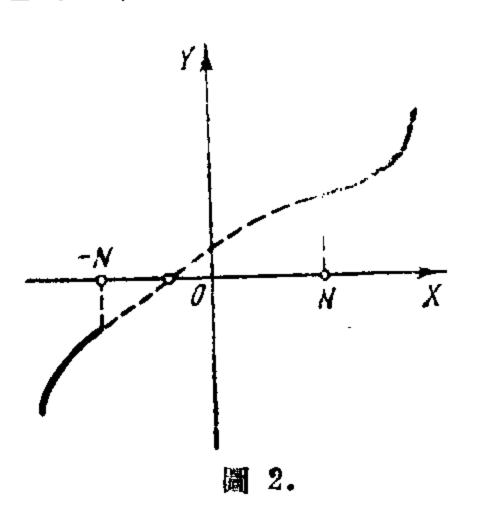
我們來看,所求得的具有前面所說性質的數N的幾何义. 方程(4)所有的根位於-N和N之間,这就表明函數

$$y = x^3 + px^2 + qx + r (5)$$

的圖形,只有在它們的橫座标x位於-N和N之間的點处,才

可能和 X 軸相交. 可是函數的圖形是否一定和 X 軸相交呢? 回顧一下前面所說,如果 α 的絶对值大於 N,那末函數(5)的符号和它的首項的符号相同. 可是我們已經知道,首項的符号是和 α 的符号一致的. 因此,如果 α 大於 N,那末多項式是正的,这就表示:这部分圖形位於 X 軸的上方. 如果 α 小於 -N,那末多項式是負的,也就是这部分圖形位於 X 軸的下

方.这样一來,我們便知道了圖形的大致形狀如圖 2. 由圖可以清楚地看到,函數的圖形至少应該和 X 軸相交一次,也就是說,三次方程至少有一个根.对於高次方程至少有一个根.对於高次方程至少有 一个根.顯然,对於偶次方程,这



个定理並不成立、像我們已經指出的二次方程就可能根本沒 有根Θ.

二 多項式的公根和等根

我們下面要用到的一个基本的代數方法,便是帶有餘式的多項式除法。如果有兩个多項式 f 和 g, 我們就可以用其中次數較低的一个多項式去除(用一般的"長除法")另一个多項式,而得到商的整式部分 q 和餘式 h, 餘式的次數已經比除式低了。这可以寫成公式

[○] 記住:我們这裏所說的根總是指定根,因此,例如方程 $x^2+1=0$,从我們的观點來看,便沒有根。

$$f = g \cdot q + h \tag{6}$$

的形式. 帶有餘式的除法——这是一般的方法,所以把"多項式对" f 和 g 的研究轉变成具有較低次數的"多項式对" g 和 h 的研究. 正是由於这种情形,常常使得"多項式对"的性質有可能比一个多項式的性質容易研究些.

例如,我們來考慮如何去求兩个多項式 f 和 g 的公根。如果 d 是多項式 f 以及多項式 g 的根,那末在關係式 (6) 中令 x = a,我們便得到 h 等於零,也就是它具有根a. 这样,多項式 f 和 g 的公根也就是多項式 g 和 h 的公根. 反之,仍然由關係式 (6),我們可以看出:如果 a 是多項式 g 和 h 的公根,那末它就也是 f 的根,即多項式 f 和 g 的公根. 總之,这兩个断言表明,多項式 f 和 g 的公根,必定是 g 和 h 的公根,反过來說也对. 在这裏,它的用处便在於多項式 g 和 h 的公根,反过來說也对. 在这裏,它的用处便在於多項式 g 和 h 的次數比 f 和 g 要低. 对於 g 和 h,我們可以重複这种討論,用 h 除 g 而帶有餘式. 用这种方法,我們便可以得到次數越來越低的"多項式对",而且所有这些"多項式对"的公根和原來"多項式对"的公根相同. 我們有必要來講一講,当給出的"多項式对"的公根相同. 我們有必要來講一講,当給出的"多項式对"的公根相同. 我們有必要來講一講,当給出的"多項式对"的公根相同. 我們有必要來講一講,当給出的"多項式对" u 和 v 之中,有一个,例如 v 是零的情形. 但是在这种情形,多項式 u 的所有的根都是 u 和 v 的公根,因 v 恢等于零,故任何数都可作为它的根.

这样一來,求多項式 f 和 g 的公根的問題就变为去求一般說來次數是很低的多項式 u 的根的問題了.

我們來看一个例題. 試求多項式 x^4+x^2+3x+1 和 x^3+x+2 的公根.

我們用第二个多項式去除第一个多項式而帶餘式:

餘式是x+1。因此,原來那"多項式对"和多項式 x^3+x+2 及x+1,有相同的公根。

再用第二个除第一个而帶有餘式:

餘式是 0. 因此,多項式 x+1 及 0 心具有相同的公根,也就是僅有的一个公根 -1.

我們現在应用目前所得結果來解決另一个問題:確定一个給定的多項式的一些根裏面有沒有等根。並且求出这些等根來。我們仍然打算就三次多項式(5)來討論。設这个多項式有一个根α, 那末它便可以被α-α除尽。这可由貝塞定理Θ推得,但是我們現在用簡單的除法來驗証这个事实:

$$\frac{x^{3} + px^{2} + qx + r}{x^{3} - \alpha x^{2}} \frac{x - \alpha}{x^{2} + (p + \alpha)x + (\alpha^{2} + p\alpha + q)} \\
\frac{(p + \alpha)x^{2} + qx + r}{(p + \alpha)x^{2} - \alpha(p + \alpha)x} \\
\frac{(p + \alpha)x^{2} - \alpha(p + \alpha)x}{(\alpha^{2} + p\alpha + q)x + r} \\
\frac{(\alpha^{2} + p\alpha + q)x - \alpha(\alpha^{2} + p\alpha + q)}{\alpha^{3} + p\alpha^{2} + q\alpha + r}$$

母 貝塞定理即餘式定理。──譯者註

餘式 $\alpha^3 + p\alpha^2 + q\alpha + r$ 等於零,因为我們原來假定 α 是方程(4)的根。我們順便得到这个除法的商是

$$x^2 + (p+\alpha)x + (\alpha^2 + p\alpha + q) \tag{7}$$

如果方程(4)还有一个根等於 α , 那末它就应該是多項式(7)的根。在(7)中用 α 代替 x, 我們便得 $3\alpha^2+2p\alpha+q=0$.

於是,我們証明了多項式(5)的等根就是这个多項式和多項式 $3x^2+2px+q$ 的公根. 後面这个多項式叫做多項式(5)的導來多項式. 这样一來,問題就变成去求多項式和它的導來多項式的公根了. 而这个問題我們已經能够解決.

对於 n 次多項式(2),完全類似的定理也是成立的。在这 裏,多項式 $nax^{n-1}+(n-1)bx^{n-2}+(n-2)cx^{n-3}+\cdots+k$ 起着多項式 $3x^2+2px+q$ 的作用。而这个多項式也被称为多項式(2)的導來多項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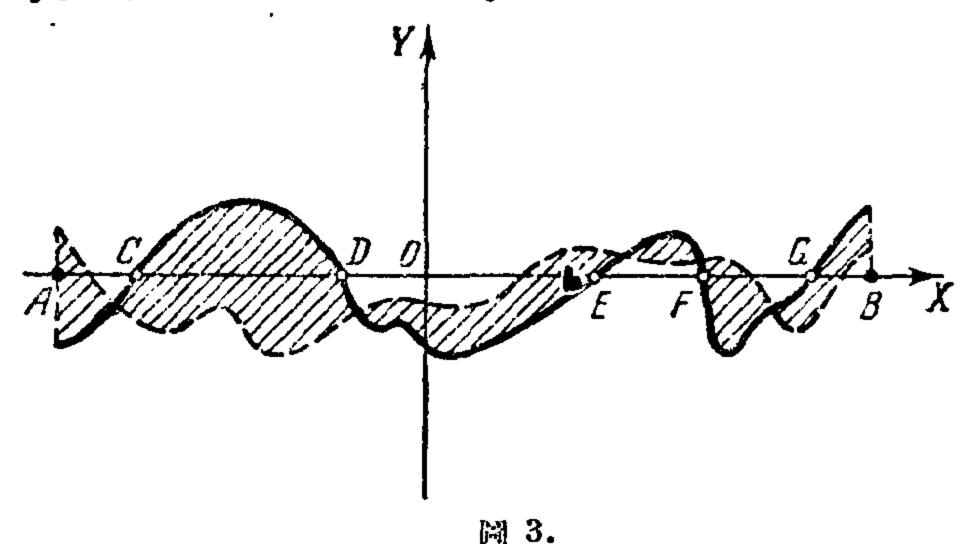
三 "多項式对"的特徵數

現在轉到我們的主題上來。它可以这样來敍述: 設給定一个多項式 f 和兩个數 a, b, 並且 a < b; 要想知道多項式 f 有多少个根介於 a 和 b 之間, 也就是有多少个根小於 b 而大於 a。後面我們会看到, 由於这个問題的解決, 就可以推引出許多關於多項式根的問題的答案, 例如: 根的个數, 根的分佈, 甚至於它們的計算方法等等。

在解決这个問題時,我們將同前節一样來着手,也就是首先考察"多項式对"的性質。在这裏我們还是运用我們已經遇見过的兩种方法:代數的方法——帶有餘式的除法,和幾何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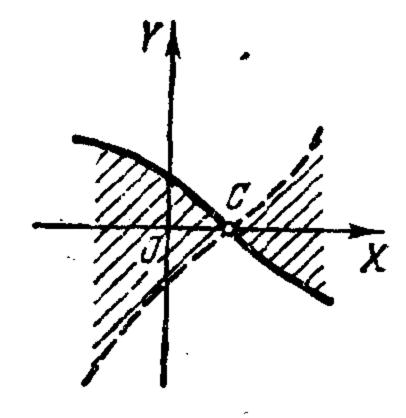
方法——作圖.

設給定了兩个多項式,这裏它們所給定的順序对我們來 說也是重要的.用 f₁ 表示第一个多項式, f₂ 表示第二个多 項式.再假設 f₁ 和 f₂ 沒有公根,因为它們的公根我們可以 按前節的方法找出而約去.作出多項式 f₁ 和 f₂ 的圖形(我 們把 f₁ 的圖形画成实線,而把 f₂ 的圖形画成虛線;如圖 3).



它們將把整个平面分成三个部分:第一是位於兩个圖形下面的部分;第二是位於兩个圖形上面的部分;第三是位於兩个圖形上面的部分;第三是位於兩个圖形之間的部分. 第三个部分便是我們今後要注意的部分. 我

們在圖上特別把这部分加上陰影,而称它为陰影域.在X軸上作橫座标等於 a和b的兩點,並且記作 A和B.我們將點 A 沿 X 軸向點 B 移動 这時候,我們便和多項式 f₁ 和f₂ 的圖形在表示它們的根的那些點处通过.在这些通过的點裏面,在某些點处我們將



瀰 4.

从陰影域中出來,而在另一些點处却是進入陰影域裏.我們把第一种點称为"出點",把第二种點称为"入點".必須指出:一點不可能既是入點又是出點(像圖4上的C點那样),因为这样的點表示了多項式 f₁ 和 f₂ 的 公根,而我們原來假定公根是不存在的.

現在我們來引進一个新的概念.

屬於多項式 f_1 的圖形並且位於 A、B 兩點間出點的个數和入點的个數的差, 叫做多項式 f_1 、 f_2 的特徵數.

例如,圖 3 上的點 D 和 B 是屬於 f_1 的圖形的 出點,而 C、F 和 G 是同一圖形上的入點. 在这种情形下,特徵數等於 2-3=-1. 特徵數是一个整數,用記号 (f_1,f_2) 來表示它. 当然,它除了跟多項式 f_1 和 f_2 有關係以外,还跟限制着多項式圖形的考慮範圍的點 A 和 B 有關係.

十分明顯,多項式 f_1 和 f_2 的特徵數和我們 取定哪个多項式作第一式也是有關係的,因为当計算特徵數時我們只注意到第一个多項式圖形上的出點和入點。 所以还需要把下面这一點來說明一下: 如果我們取定的第一个多項式不是 f_1 而是 f_2 ,这時候特徵數將引起怎样的改变,或者換句話說,就是 (f_1, f_2) 和 (f_2, f_1) 兩數之間有怎样的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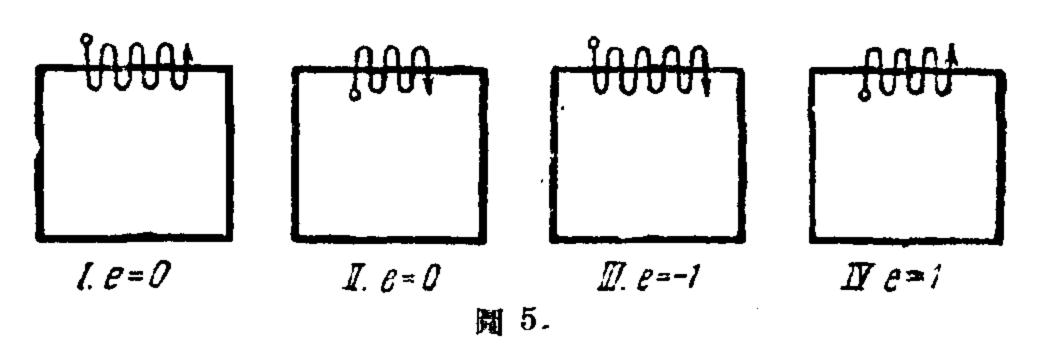
我們用下面的实物情況來設想一下,是有好处的。比如有一間房間,一个人可以走進去,也可以从它裏面走出來。我們用 P 來表示在給定的時間內人从房間裏走出來的次數,而用 Q 來表示人走進去的次數。顯然,因为除了最後一次以外在每一次進去之後都跟着要出來,而在每一次出來之後跟着

要進去,所以進去的次數和出來的次數在任何一边相差都不可能大於1. 我們可以把它寫成:

$$P = Q + e \cdot e = 0, 1, \vec{m} - 1.$$
 (8)

e 的更精確的數值可由下表確定:

- 1一假設開始時这个人在裏面,而終了時他是在外面.
- -1-假設開始時他在外面,而終了時在裏面.
- 0一假設開始和終了時他同是在裏面或同是在外面 (圖5).



現在我們把問題想得更複雜一些:房間裏有兩扇門一I和 II,而分別計算通过每一扇門的進去和出來的次數. 我們用 P₁和 Q₁分別表示通过門 I 的出來和進去的次數, 通过門 II 的是用 P₂和 Q₃ 來表示. 顯然, 通过兩扇門的進去和出來的 總數是滿足關係式(8)的, 也就是

$$P_1 + P_2 = Q_1 + Q_2 + e,$$

从而我們便得到:

$$P_1-Q_1=-(P_2-Q_2)+e$$
,

这就表明了,通过門I的出來次數和進去次數的差跟通过門II的出來次數和進去次數的差相互間的簡單联系.

顯然,这和我們的多項式很有關係. 房間好比陰影域,門

I好比多項式 f_1 的圖形,門 II 好比 f_2 的圖形,出來和進去好比出點和入點, P_1-Q_1 不是別的,正是特徵數 (f_1,f_2) , P_2-Q_2 正是特徵數 (f_2,f_1) . 我們便得到關係式

$$(f_1, f_2) = -(f_2, f_1) + e,$$

而剩下來的只須說明在我們的情形下 e 是什麽意义.

我們開始是在陰影域(房間)裏面还是在它外面,依賴於多項式 f_1 和 f_2 在 x=a 時的值是同号还是異号. 完全一样,我們最後是在陰影域裏面还是外面,依賴於 f_1 和 f_2 在 x=b 時的值是同号还是異号. 我們規定,如果一个"數对"是同号的,便說它們之間沒有变号,如果一个"數对"是異号的,便說它們之間有一个变号. 用 a_1 和 a_2 表示 f_1 和 f_2 在 x=a 時的值, b_1 , b_2 表示它們在 x=b 時的值. 这样便容易驗証, e 將等於數对 a_1 , a_2 的变号數和數对 b_1 , b_2 的变号數之間的差。若用 m_1 表第一數,而用 n_1 表第二數,那末 $e=m_1-n_1$.

直到現在为止,我們还沒有方法去求兩个多項式的特徵數,因为要想利用特徵數的定义,必須知道它們的根. 現在我們就可以引出这样的方法了. 帶有餘式的除法正好在这裏發生效力. 我们用 f2 來除 f1 而帶有餘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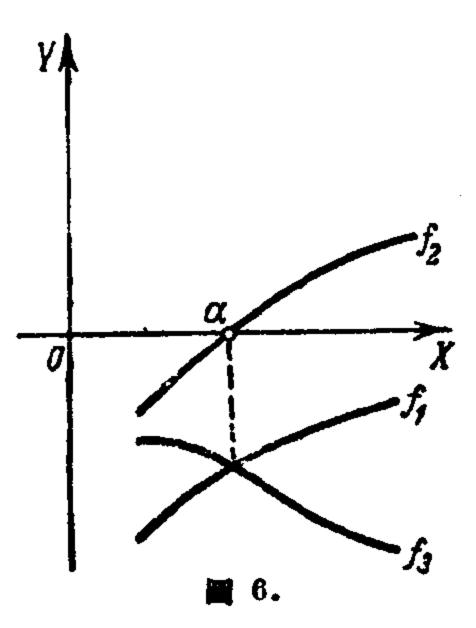
$$f_1 = f_2 q + f_3$$
 (f_3 是餘式), (9)

並且我們提出一个問題:特徵數 (f_1,f_2) 和 (f_2,f_3) 是怎样联系着的。問題的这样提出,啓示我們应用上一節的結果,在那裏我們已經看到多項式对 f_1,f_3 的公根和多項式对 f_2,f_3 的公根相同。首先我們有:

$$(f_1, f_2) = -(f_2, f_1) + e.$$
 (10)

剩下來的,是要比較 (f_2,f_1) 和 (f_2,f_3) . 我們來証明这兩个數相等. 为此我們注意:如果 α 是多項式 f_2 的根,那末在 $x=\alpha$ 時多項式 f_1 和 f_3 的值相等 (圖 6). 这我們只要在 (9) 中把 x 换成 α ,注意这時候含有 f_2 的一項是零,便可以証明这一點. 由此推得,在橫座标 $x=\alpha$ 的附近多項式 f_1 和 f_3 的圖形位於多

項式 f_2 圖形的同一側(圖 6). 从而便簡單地推得了特徵數 (f_2, f_1) 和 (f_2, f_3) 是相等的. 事实上, 当計算兩个特徵數時, 我們应当挑选多項式 f_2 在 A, B 之間的根, 並且考察它們之中哪些是入點哪些是出點。但是由剛才所証關於多項式 f_1, f_2 和 f_3 圖形的分佈, 便知道, 如果根 α 在由多項式 f_2 和 f_1 的 圖形所構成



的陰影域中是入點,那末它在由 f₂和 f₈的圖形所構成的域中也同样表示成入點.对於出點的情況,同样成立.

这样,特徵數 (f_2, f_1) 和 (f_2, f_8) 相等被証明了。代入 (10),这就給出關係式

$$(f_1, f_2) = -(f_2, f_3) + e_{\bullet}$$
 (11)

因为多項式 f₃和 f₃比多項式 f₁和 f₂的次數要低, 所以这就使我們得到了一个計算"多項式对"的特徵數的一般方法.

原則上,我們的問題——学会計算"多項式对"的特徵數是解決了,但是还可以使所得的結果具有更完善的形式。 为此,我們設法去掉公式(11)中的負号。最簡單的是,不取用 f₂

除 f_1 的餘式作为 f_3 ,而把这个餘式改号取作 f_3 . 这時餘式便是 $-f_3$,而(9) 將呈下列形式:

$$f_1 = f_3 q - f_3$$

而公式(11)獲得更簡單的形式

$$(f_1, f_2) = (f_2, f_3) + e_{\bullet}$$
 (12)

要想驗証这一點,我們只須証明:如果把第二个多項式改号,那末"多項式对"的特徵數也改号.但是从圖上看,这是十分明顯的,因为第二个多項式的圖形这時換成了它關於 X 軸的对称曲線,这样一來,第一个多項式的所有是出點的根就变成入點,反过來也成立 顯然,特徵數也改变了符号.

在我們用 f_2 除 f_1 、並且把餘式改号而用 f_8 來表示它以後,再对 f_9 和 f_8 作同样的处理,並且当我們沒有得到餘式等於零時,一直繼續下去。 这样所得的多項式列 f_1 , f_2 , f_8 , f_n (不为零)称为多項式 f_1 和 f_9 的施薦姆列。 施篤姆列的最後一个多項式 f_k 不可能有根,因为多項式 f_1 , f_9 , f_n 和我們在前節關於確定 f_1 和 f_9 的公根時所作的那些多項式只相差一个符号;如果 f_k 有根,那末它便是 f_1 和 f_9 的公根,而我們假定了它們是沒有公根的。 对於施篤姆列中每一相繼的"多項式对"寫出公式(12),我們便得一整串的公式:

$$(f_1, f_2) = (f_2, f_3) + e_1.$$

 $(f_2, f_3) \neq (f_3, f_4) + e_2.$
 $(f_{k-2}, f_{k-1}) = (f_{k-1}, f_k) + e_{k-2}.$
 $(f_{k-1}, f_k) = (f_k, 0) + e_{k-1}.$

这裏數 e_1 ,, e_{k-1} 具有以前的意义, 即它們中的任一个, 例如 e_i 是多項式 f_i 在 x=a, x=b 時的值的变号數和多項式 f_{i+1} 在 x=a, x=b 時的值的变号數之間的差.

現在我們注意,因为 f_k 沒有根,所以它和任何多項式的特徵數都等於 f_k ,, f_k),以之,我們可以把末了一个公式改寫成: f_{k-1} , f_k)= f_{k-1} . 从倒數第二个公式,我們定得 f_{k-2} , f_{k-1})是等於 f_{k-2} + f_{k-1} .

以後同样來進行,最後,我們便得

$$(f_1, f_2) = e_1 + e_2 + \dots + e_{k-1}.$$
 (13)

这个公式还可以簡化。 我們用 a_1, a_2, \dots, a_k 表示多項式 f_1, f_2, \dots, f_k 在x=a 時的值, 而用 b_1, b_2, \dots, b_k 來表示x=b 時的值. 若在"數对" a_i 和 a_{i+1} 处的变号數是 m_i ,而在"數对" b_i 和 b_{i+1} 处的变号數是 m_i ,那末

$$e_i = m_i - n_i .$$

因此公式(13)可以改寫成:

$$(f_1, f_2) = (m_1 - n_1) + (m_2 - n_2) + \dots + (m_{k-1} - n_{k-1}),$$
或者

$$(f_1, f_2) = (m_1 + m_2 + \cdots + m_{k-1}) - (n_1 + n_2 + \cdots + n_{k-1}).$$

數 $m_1+\cdots+m_{k-1}$ 表示出數列 a_1,a_2,\cdots,a_k 中相鄰兩數間所含的变号總數. 數 $n_1+\cdots+n_{k-1}$ 同样表示出 b_1,\cdots,b_k 中相鄰兩數間所含的变号總數. 这些數称为數列 a_1,\cdots,a_k 和 b_1,\cdots,b_k 中的变号數.

現在我們可以把我們最後所得的結果敍述成这样:"多項式对"的特徵數等於在施篇姆列中的多項式在 x=a 和 x=b

的值的变号數之間的差.

我們用一个例子來結束这冗長的一節. 確定多項式 f_1 = $x^3-8x^2+19x-12$ 和 $f_2=x^3-9x^2+27x-26$ 的特徵數: 其中假設 a=0, b=5 找出施篤姆列. 用 f_2 除 f_1 而帶餘式:

餘式是 $x^2-8x+14$, 因此 $f_3=-x^2+8x-14$. 用 f_3 除 f_3 而 帶餘式:

$$\begin{array}{r}
x^{3} - 9x^{2} + 27x - 26 \\
x^{3} - 8x^{2} + 14x \\
- x^{2} + 13x - 26 \\
- x^{2} + 8x - 14
\end{array}$$

餘式是 5x-12, 因此 $f_4=-5x+12$. 用 f_4 除 f_8 而帶餘式:

餘式是 $-\frac{14}{25}$, 因此 $f_5 = \frac{14}{25}$

顯然,下一个餘式已是零了. 这样一來,施篤姆列就由多項式 $x^3-8x^2+19x-12$, $x^3-9x^2+27x-26$, $-x^2+8x-14$, -5x+12, $\frac{14}{95}$ 組成.

施篤姆列多項式的值確定在下表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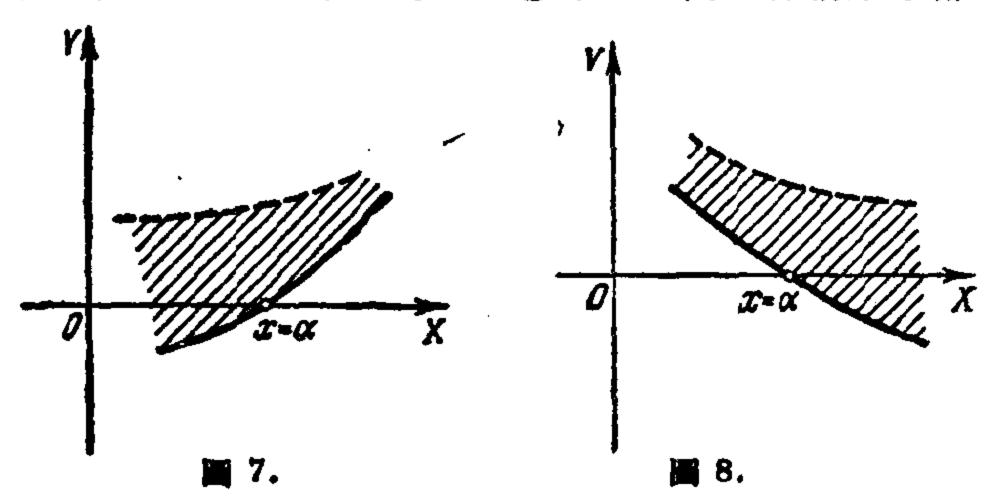
| | x = 0 | x=5 |
|------------------|-----------------|-----------------|
| f_1 | -12 | 8 |
| - f ₂ | - 26 | 9 |
| f_3 | - 14 | 1 |
| f ₄ | 12 | -13 |
| f | $\frac{14}{25}$ | $\frac{14}{25}$ |

这样一來,第一直行恰好含有數列 a_1 ,…… a_k ,而第二直行是數列 b_1 ,…… b_k . 在第一直行中有一个变号,它發生在列中一14 和 12 处,在第二直行中有二个变号,它們發生在列中 1 和 -13, -13 和 $\frac{14}{25}$ 处。特徵數等於 1-2=-1.

四 多項式位於 a 和 b 之間 的根的个數

我們現在來指明如何从"多項式对"的特徵數去求出一个多項式的根。"多項式对" f_1 和 f_2 的特徵數等於多項式 f_1 在 a 和 b 之間的那些根中出點个數和入點个數之差。如果我們善於这样來选擇多項式 f_2 ,使得多項式 f_1 的所有的根都是出點,就是說沒有一个是入點,那末"多項式对" f_1 和 f_2 的特徵數便完全和多項式 f_1 在 a 和 b 之間的根的个數一致。

下向上升呢还是从上面向下降. 像圖7和圖8表示的那样,在第一种情形,多項式 f,的圖形在 $x=\alpha$ 時应該位於 X 軸的上方,而在第二种情形应該位於 X 軸的下方. 換句話說,在第一种情形, 当 $x=\alpha$ 時多項式的值应該是正的,而在第二种情形应該是負的. 現在我們來看,怎样会看出兩种情形中哪一



种成立. 第一种情形歸結为,当α小於α時多項式f1是負的, 而当α大於α時它是正的. 而在第二种情形恰恰相反.

$$x^3 + px^2 + qx + r = (x-a)[x^2 + (p+a)x + (a^2 + pa + q)].$$

我們利用这个分解式,來確定当 x 比 a 稍微 小一點或稍微大一點時,多項式 f1 所取的那些值的符号怎样. 从第一个因式很顯然: 若 x 小於 p 那末它是負的,而在 x 大於 a 時它是正的. 我們轉过來討論第二个因式. 当 x = a 時它不等於 其实,我們在第二節裏已經見到,这便表示多項式 f1 具

有兩个等根,而我們却是假設它沒有等根的。第二个因式当x=a 的值恰好等於多項式 f_1 的導來多項式在 x=a 時的值。如果这是一个正數,那末当 x 和 a 相差不大時 (也就是,若 x 比这个二次三項式的任何根都更接近 a 時),第二个因式是正的,而这便表示整个乘積本身所取的值的符号同第一个因式所取的值的符号一样。换句話說,我們这裏有了第一种情形。反之,若導來多項式的值是負的,那末整个符号都变成相反的符号,我們就有了第二种情形。

我們已經確定了,我們所熟知的 導來 多項式在这裏起着決定性的作用,也就是說,如果 導來 多項式当 $x=\alpha$ 時的值是正的,便具有第一种情形,如果它是負的,便有第二种情形.同样对於任何次多項式都成立.

但是由此,我們立刻便可以看到,这样的多項式 f_a 恰好是導來多項式,我們应当如何去求出它.換句話說,如果取 f_1 的導來多項式作为 f_a ,那末特徵數 (f_1,f_2) 將等於多項式 f_1 位於 a 和 b 之間的根的个數.因为我們在前節中已經引出了計算特徵數的方法,所以我們有方法求出任何多項式 位於 a 和 b 之間根的个數.

我們把所得的關於求多項式根的个數的法則敍述如下:

要想求多項式位於a和b之間的根的个數,必須求出這个多項式和它的導來多項式的施窩姆列,並且計算這列多項式分別在x=a和x=b時的值。在第一列數的变号數和第二列數的变号數之間的差,便是所求的根的个數。

这个法則是法國數学家施篤姆的一个著名的定理. 这个

定理是他在1829年証明的。

有趣的是,我們在解決我們的問題——求多項式位於 a 和 b 之間的根的个數上所用的推理方法,和我們在第二節中解決另一个問題——求多項式的等根時所用的推理方法,有很多共同點。在兩种情形中都是先來研究某些"多項式对"的性質——第一种情形是關於公根的問題,第二种情形是關於特徵數的求法。由於在兩种情形中都一样,"多項式对"的性質比一个多項式的性質容易了解——对兩个多項式可应用帶有餘式的除法,因此,解決我們所注意的關於兩个已知多項式的問題就变成去解決另兩个次數較低的多項式的同一問題。以後,我們在兩种情形下对於我們已知的多項式fi 都选擇这样一个輔助多項式 f2 (在兩种情形中,可以把 f1 的導來多項式作为这样的多項式),使我們所解決的關於"多項式对"的問題应用到"多項式对"f1,f2 上來,便得到了我們所注意的關於多項式 f1 的問題的解答。

現在我們指出,怎样应用施篤姆定理來解決一系列關於 任何次多項式根的問題.

首先,我們來確定所給多項式f的、所有的、而不僅是位於a,b之間的根的个數問題.我們把施篇姆定理和我們在第一節中所得到的結果联系起來,便立刻可以得到这問題的解。在那裏,我們會經指出过怎样去求这样一个數N,使得多項式所有的根都位於-N和N之間。由此推知,如果我們应用施篇姆定理來確定多項式位於-N和N(取a=-N,b=N)之間的根的个數,那末我們就得到它的所有根的个數. 这样,問

題就解決了.

对於这列中的每一个多項式 f_i ,根据第一節存在这样一个數 N_i ,使得 f_i 的根位於 $-N_i$ 与 N_i 之間。現在我們把大於所有數 N_i 的任一个數取作 N_i 这時,所有多項式 f_i 的根便都位於 -N 和 N 之間了。如果我們現在应用施篤姆定理,取 a=-N 和 b=N,那末我們当然得到我們的多項式的所有根的个數。顯然,当計算施篤姆列中多項式在 x=a 和 x=b 处的值的变号數時,我們並不需要計算这些值本身。

事实上,我們本來只注重符号,而我們在第一節中已經証明了,任何一个多項式对於小於 -N 而大於 N 的 x,它所取的那些值的符号和它首項的符号相同。我們就是这样选擇 N 的,使得它大於所有的 N,而这也就是 -N 小於所有 N.这样一來,施篤姆列的多項式在 x=N 和 x=-N 時的值,由它們第一項的符号來決定。我們指出这样一件有趣的事实,虽然我們在討論中已經利用了數 N 的存在。我們在每一种具体情形下並不需要去計算它,因为施篤姆列的每一个多項式的首項具有形式 ax^k 而它当 x=-N 和 x=N 時的符号完全是跟 N 的大小無關的。

例: 試求多項式 $f_1=x^3+3x-1$ 所有的根的个數.

導來多項式是 $3x^2+3=f_2$. 找出施篤姆列. 用 f_2 除 f_1 而帶有餘式:

餘式是 2x-1, 因此 $f_3 = -2x+1$. 用 f_3 除 f_2 而帶有餘式:

餘式是 $3\frac{3}{4}$,因此 $f_4 = -3\frac{3}{4}$.顯然,下一个多項式已經是零了。这样一來,施篤姆列就由多項式 $x^3 + 3x - 1$, $3x^2 + 3$,-2x + 1和 $-3\frac{3}{4}$ 組成。

如果我們現在取數N(有限的正數)像我們已經指出过的那样,那末这些多項式在x=-N和x=N時的值的符号將跟它們的首項的符号相同. 这些符号我們列表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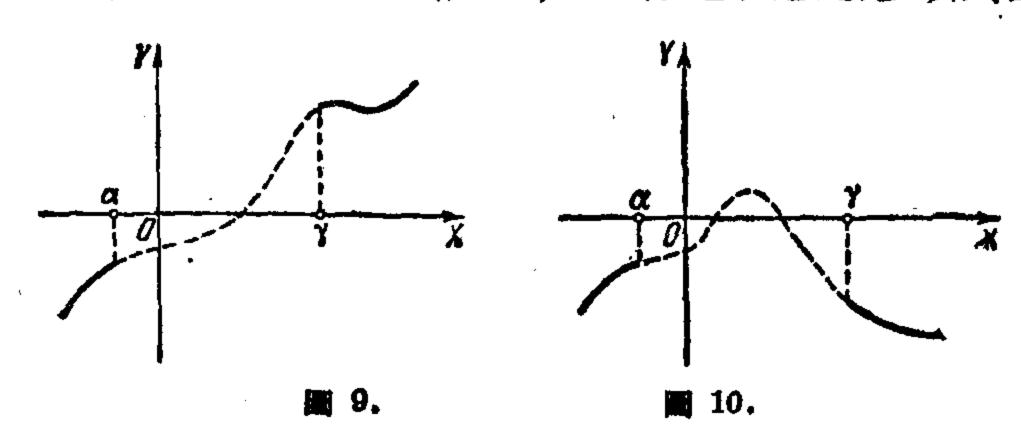
| | x = -N | x = N |
|---------|--------|---------------------------------------|
| f_1 | `\ - | + |
| f_2 | + | + |
| f_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f_{4} | _ | _ |

在第一直行中有二个变号,在第二直行中有一个变号。这样一來,多項式 x^3+3x+1 有 2-1=1 个根。

現在我們可以轉到關於計算多項式的根的問題上來了.

我們所確定的目标是要計算多項式的根到任意的精確度. 嚴格說來,虽然在二次方程的情形,根的公式給出根的精確值而並不是近似值,但是却不能令人滿意. 事实上,如果我們說多項式 x^2-a 的根等於 \sqrt{a} ,这样我們也只是指出,如果应用平方根的近似計算法則,那末得到多項式的根的近似值而具有任意的精確度.

为了多項式的根的近似計算,首先我們必須(和確定根的 个數時的情況不同)着实地按照第一節的法則來計算这样的 數 N,使得我們的多項式的所有的根都位於 -N 和 N 之間. 此後,我們把-N和N間的區間分为幾部分,比如說分为二等 分,而按照施篤姆定理我們便得到在它們每一半中,即在-N和 0 之間以及 0 和 N 之間所含有的根的个數. 如果在这些區 間的每一部分都含有根,那末我們可依同法处理. 我們这样 做下去, 直到把从 -N 到 N 的區間分成適当小的部分, 使得 我們能够知道,在这些小部分中的哪一些中含有根,而在另一 些中不含有根. 这時候,就不再繼續分下去. 但是这就是說, 我們可以計算根到任何精確度,因为如果我們知道了根位於 數 α 和 β 之間, 比方說, α 和 β 間的差小於 0.001, 那末 α 就 是根的精確到 0.001 的弱近似值,而 β 就是强近似值. 为了 計算方便起見,我們常常不把區間分成兩等分而分成十等 分. 当我們得到这样的一些小區間,使得在它們的每一个中 或者有多項式的一个根或者一个根也沒有時,那末在隨後計 算的時候我們就不需要利用施篤姆定理和計算施篤姆多項式 列的值了, 事实上, 假設我們已知 α 和 β 之間恰好只有多項 式的一个根. 設我們用數 γ 把 α , β 間的區間分成兩部分,並且要知道这兩部分中的哪一部分, α 和 γ 之間还是 γ 和 β 之間有根. 这時候,只須計算多項式在 α 二 α 和 α 是 α 和 α 是 α 不 α 是 α 和 α 是 α 不 α 是 α 的圖 α 是 α 的圖 α 是 α 的圖 α 是 α 的圖 α 是 α 的图 α 的图 α 是 α 的图 α 是 α 的图 α 的图 α 的图 α 的图 α 的图 α 是 α 的图 α 是 α 的图 α 的图 α 的图 α 的图 α 的图 α 是 α 的图 α 的图 α 和 α 是 α 的图 α 和 α 是 α 和 α 和 α 是 α 和 α 和 α 是 α 和 α 是 α 和 α 和 α 和 α — α 和 α — α 和 α — α 和 α — α



和 γ 之間至少应該有兩个根,而这却是不可能的,因为我們原來假設 α 和 β 之間只有一个根. 这便表示,根不可能在 α 和 γ 之間,而应該在 γ 和 β 之間.

例: 計算多項式 x^3+3x-1 的根,精確到 0.1. 在前面的例題中我們已經看到,这个多項式 只有唯一的一个根,就是說,我們可以应用剛才講到的那种一般方法. 首先我們來計算 N. 按照第一節裏提到的法則,我們必須把三个數

$0, \sqrt{3.3} \approx \sqrt[3]{3}$

中的最大的一个取作 N. 这个最大數顯然是 $\sqrt{3\cdot 3}=3$, 即 N=3. 这样看來,所求的根是位於 -3 和 3 之間.

現在我們來考察根的符号。为了这个目的,我們來求出多項式在 $\alpha=0$ 和 $\alpha=3$ 時的值。算得結果是-1和35。因为这兩个數異号,所以根就位於0和3之間,因此根是正的。

現在我們來求出多項式在 x=1 和 x=2 時的值,得到的是 3 和 13. 这样看來,在 x=1,2 和 3 的時候多項式的值都同号,而在 x=0 和 x=1 時的值是異号的。这就是說,根位於 0 和 1 之間,即 x=0 ……。 为了求出第一位小數,需要知道在十个小區間(在 0 和 $\frac{1}{10}$ 之間, $\frac{1}{10}$ 和 $\frac{2}{10}$,……, $\frac{9}{10}$ 和 1 之間)中哪一部分有根。为此,我們首先令 $x=\frac{5}{10}=\frac{1}{2}$ 。我們便得到多項式的值是 $\frac{5}{8}$ 。因为 -1 和 $\frac{5}{8}$ 異号,所以根便在 0 和 $\frac{1}{2}$ 之間。現在令 $x=\frac{3}{10}$ 。 得到的值等於 $\frac{27}{1000}+\frac{9}{10}-1=\frac{27}{1000}-\frac{1}{10}$ 。 这是一个負數,因此表明根在 $\frac{3}{10}$ 和 $\frac{5}{10}$ 之間,因为 $\frac{5}{10}$ 時異号。 剩下來我們令 $x=\frac{4}{10}$. 得到的值是 $\frac{64}{1000}+\frac{2}{10}$. 因为这是一个正數,所以根便位於 $\frac{3}{10}$ 和 $\frac{4}{10}$ 之間。我們的問題得到解決了。我們已經求得了多項式 x^3+3x-1 精確到 0.1 的根是 0.3.